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六案，請提案人李委員貴敏說明提案旨趣。

李委員貴敏：（13 時 56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及本院同仁等 16 人，鑑於近日世界衛生組織（WHO）內之國際癌症研究中心（IARC）報告顯示加工肉（香腸、培根等）為第一級致癌物，紅肉（牛、羊、豬等）為第二級致癌物等。由於香腸、培根、紅肉等為一般民眾日常生活中普遍接觸之食材而引發恐慌。據悉，癌症成因甚是複雜，多與基因、環境、飲食、生活型態等相關；即便如此，尚難妄下定論致癌原因。茲為避免民眾健康遭受損害，並為避免民眾不必要之恐慌。爰建請行政院及所屬機關，因應世界衛生組織之報告，提出每人每日安全攝取量等建議並多加宣導，以釐清疑慮及維護國民健康。是否有當？敬請公決。

第六案：

本院委員李貴敏、陳鎮湘、楊玉欣等 16 人，鑑於近日世界衛生組織（WHO）內之國際癌症研究中心（IARC）報告顯示加工肉（香腸、培根等）為第一級致癌物，紅肉（牛、羊、豬等）為第二級致癌物等。由於香腸、培根、紅肉等為一般民眾日常生活中普遍接觸之食材而引發恐慌。據悉，「致癌」與「罹癌」之定義不同，且癌症成因甚是複雜，多將基因、環境、飲食、生活型態等全盤納入考量；即便如此，尚難妄下定論致癌原因。茲為避免民眾健康遭受損害，並為避免民眾不必要之恐慌。爰建請行政院及所屬機關，因應世界衛生組織之報告，提出每人每日安全攝取量等建議並多加宣導，以釐清疑慮及維護國民健康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WHO 的國際癌症研究署（International Agency for Research on Cancer, IARC），審視近 20 年間逾 800 份針對加工肉品或紅肉與癌症之間關係的研究報告後，把加工肉品正式列為第一類（Carcinogenic to humans）致癌物，代表「有足夠證據」它對人類會致癌，同等級還有香菸、石棉及柴油廢氣等。而紅肉被列入第二 A 類（Probably carcinogenic to humans）致癌物。

二、IARC 報告被列為第一類致癌物加工肉品包括熱狗、火腿、香腸、醃牛肉、牛肉乾及罐裝肉，還有以肉為基底的醬料。而所有具有肌肉組織的哺乳動物肉品，包括牛肉、豬肉、羊肉及馬肉，則被 IARC 視為紅肉，並列入第二 A 級（Group 2A）致癌物。

三、IARC 指出，若是每天食用 50 公克加工紅肉，將增加 18% 的罹癌率；每天食用 100 公克紅肉，則將增加 17% 罹患直腸癌機率。而時代雜誌舉例，50 公克的加工肉品約等於六片培根、一份熱狗、兩片火腿、五片義式香腸等。惟鑑於各國飲食習慣、生活方式互異，上述意見是否適用於各國仍有疑義。為有效解決民眾疑慮及保障國民健康，應將本國飲食習慣及相關食品規範納入考量，集結專家意見，提出適合本國人民之建議。

四、建請行政院及所屬機關，因應世界衛生組織之報告，提出每人每日安全攝取量等建議並多加宣導，以釐清疑慮及維護國民健康。

提案人：李貴敏 陳鎮湘 楊玉欣

連署人：江惠貞 陳碧涵 張慶忠 賴士葆 詹滿容